

# 鹏华基金鹏诚磐石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 合同生效通告

鹏华基金鹏诚磐石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经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资产管理合同备案登记，自 2018 年 6 月 21 日起初始销售，截至 2018 年 6 月 22 日，本计划销售工作已顺利结束。按照《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合同内容与格式准则》和《鹏华基金鹏诚磐石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有关规定，本资产管理人已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手续，并已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确认，本资产管理合同自该日起正式生效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